

池莉风情小说

欲望红尘

池
莉／著

一部用纯美的文学语言，
张开读者每一个毛细孔来感受、
沉浸的精巧之作。

欲望红尘

池 莉 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尘埃里

陈 琳

欲望红尘

作 者：池 莉

责任编辑：张开封

出版发行：北方文艺出版社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新华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11.25

版 次：2002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200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19.80 元

书 号：ISBN 7-5317-1820-0/I·1922

前 言

男人的全部幸福都是女人赐予的，男人的一切不幸也是由女人酿成的。千真万确。

当我的小说的男主人公遇到女主人公自以为寻找到幸福和快乐的时候，不幸也就潜在的不可避免地发生了。

故事是从一条河开始的。

应该有一条河，一条从很远很远的大山里流淌出来，一路哀婉曲折地吟唱着流年时运，吟唱着流水光阴，吟唱着男人和女人，幸福与不幸，吟唱着过去、现在与未来的河。这河就是海狼河。

海狼河是牡丹江的支流。发源于张广才岭一座叫老秃顶子的山峦之中，古称“海兰”、“孩懒”，是满语的音转。满语意为“榆树”，由此可以想见，海狼河一带过去是长满大榆树的。

故事和海狼河无关也和大榆树无关。故事的发生地是海狼河冲出老秃顶子群山之后，那片不很大的一片冲积平原。海狼河流进冲积平原之后相当潇洒，大摇大摆、无拘无束，不仅仅留下一片肥沃的绿地，还在河边留下一座座古城。其中最有名气的应当是宁古塔将军^①驻兵的重镇——旧街。

^① 1610年，清始祖努尔哈赤的大将额亦都统一了宁古塔，自此，宁古塔开始有驻军，直至清末，派驻宁古塔的将领都称作“宁古塔将军。”

风情小说

欲望红尘

池
莉／著

一部用纯美的文学语言，
张开读者每一个毛细孔来感受、
沉浸的精巧之作。

第一章

烛火跳动了一下。

烛火旋转着又跳动了一下。

他绰绰约约看见烛火在旋转了几圈之后无声地跳动一下，眼前的世界晃动着向他倾斜下来。在晃动的灯影里，他隐约看见一张脸，那张脸被虚弱的烛光摇晃得扩散起来，扩散得虚无缥缈，不甚分明。他无法断定那不甚分明的面孔上所包含的岁月光阴是多少，他认定那张脸是个没有实感的轮廓。他努力睁大眼睛想看清周围的一切，结果，他看到的只是云笼雾罩一片迷茫。一切努力都白费了。后来，他索性闭上眼睛，想把思维退到大脑深处最本原的记忆里，退不回去，就那么僵硬地吊在半空中，给支离破碎的画片弄得越加糊涂。渐渐的，他的身体有了感觉，感觉一双手也许是两双手在他身上荡来荡去。身体像坚冰一样融化开了，正有一条小河从胸口上暖暖地流淌而去。

他再一次努力睁大眼睛时便看见一顶晃动的青色纶帽，那帽子在灯影后游动成黑色的一团。他对黑色产生一种本能的恐怖，他想说不是我，你们放过我，我可什么都没干。老天爷，饶了我吧。他想逃开，像魔住了一样两条腿使劲奔跑却怎么也没有逃开那团黑色。他想朝那团黑色撞过去，撞个大窟窿。他

想了半天结果什么都没有能够。灯影和面孔都移过来，越来越大，越来越朦胧，最后给他的是白白净净的一片。他闻到一股异样的气息，是春天里溪水边上的气息，清润里透着一股野草野花的混合香味。他使劲吸了一口，很舒服。他又吸了一口，这一口使他感到头脑里灌进一缕清风，很爽。他努力睁开眼睛，想看清眼前透着香味的一片。他终于认定不过仍旧是一张脸，仍旧像躲进一片山雾里。他只能看见翕动的嘴巴，那嘴巴很小也一定很耐看。他这样猜测，他始终没能看清那张脸在灯影里的眉目。正在他对那嘴巴眉目和整体轮廓以及有关细节做进一步猜想的时候，灯影里又叠上一张面孔，这张面孔越加灰暗而模糊，远不及那面孔鲜亮而清香，带有某种大葱大蒜混合的难闻气味。他努力缩了一下鼻子，想阻止这种气味。两张面孔晃动起来，叠来叠去走马灯一样混成一团。两张脸给叠成一张脸，一张脸拆成两张脸，分而后合，合而后分，每张脸前都有一团烛火跳动着在他身上照来照去。最后，他什么也没看见。

他第一次有了纵深感，这感觉来自两只脚。他确信自己的腿和两脚还真实存在，这种存在使他饱尝了热辣辣的疼痛，像浸在一盆辣椒水里，又放在炭火上烧烤，像烧烤一只鹌鹑，复苏了的双脚把他的意识全搅乱了，他跌进一种走路的状态中去。他始终在走路，从一个黄昏到另一个黄昏，从一座山峦到另一座山峦。一个又一个小村，一座又一座小镇。漫山大雪，他在半米深的积雪里跋涉。他终于走上那座落雪的山峰。他想从此就可以见到父亲，结果他看见的只是孤零零的自己。他看见自己从兀耸而险峻的高崖上坠落下去，坠进一条很深很远的大峡谷。他大叫了一声，也许没叫，只有咣的一声从头顶上划

过去，高亢而辽远，没有起点也没有终点。他奇怪没有白脸黑脸和烛火出现，也没有谁来救他。他一头跌进一个没有白天也没有黑夜的地方，时间和方位都错乱了，错乱成飘染的色彩。他踩着缤纷的色彩一路走过，走近一片熟悉的山林。色彩退去了，露出一条爬满青苔的石板小路，两边的野蒿野草疯狂地向小路上侵扰，小路的末端便是白桦林掩映的错错落落依水而居的十几幢小屋的小村，村头上那幢风雨飘摇的小屋坚硬地嵌进大脑深处，还有屋前的小溪，碧蓝的溪水永远也不知疲倦地流淌、歌唱，溪上晃着十几只白鸭白鹅，像天空中飘落的沾着阳光色彩的云。小桥，还有那颤颤悠悠的小木桥。走过小木桥，就走进那熟悉的小屋。他看见了一个目光呆滞面容憔悴又老又瘦的女人。这女人摇摇晃晃走来，在鼻息逼近的时候魔幻般消失了，拖着一缕长长的呼叫。

虎子——

虎——虎——虎

子——子——子

虎——子——

虎——虎——

子——

一道声音滚滚而来又隐隐而去，沧凉凄切，遥远而散漫。

是妈。他听出是妈的声音。

虎子是他的乳名。

只有爹和妈才知道这个名字。

他想踩着那一缕尾音追过去。声音消散的时候，他从声音上掉下来。没有了，什么都没有了。他没有看见妈。

色彩再一次飞翔再一次消失之后，他看见一个穿着土布蓝

花衣衫裹着红头巾的少女。那少女正站在地头，身后是一片香气盎然的香瓜和西瓜。滚动的香瓜和滚动的西瓜将她裹住了，她站在瓜田里鲜亮而饱满，周身散发着太阳的光泽和浓郁的香味，那种野花野草的香味和好闻的瓜味。

她怀里抱着一个硕大的绿皮波纹西瓜，西瓜在她怀里绽放着红光。

她朝他走过来。

她一直走到他身边。

虎子哥。她说。

你看这瓜有多大。她说。

是瓜王，她说。

瓜王最甜，她说。

你想我吗？想我就回来吃瓜。她翘起眼睫毛好看地冲他粲然一笑。

我喜欢……他说。

想你。他说。

会回来找你的。他说。

等我。我一找到爹就回来。他说。

你留着瓜王。他说。

她笑了，滋味瓜一样香甜。她说你准会回来，就像燕子，一打春就都叽叽喳喳回到屋檐下了。有我在这，有瓜田在这，你早早晚晚得回来，我等你。她说话时把瓜王切开了，他看见鲜红的一片露出来，汁液鲜血一般顺着刀口往外渗。他感到很心疼。

我不留它了。她说。

明年会有更大的。她说。

你记着，最好的瓜给你吃了。她说。

你得品。她说，甜透你的心，让你一生一世都忘不下。他幸福地点点头。有一瞬间，他看那鲜嫩的嘴唇就是一片熟透的西瓜，他想捧起来咬一口，一定会咬出别样的滋味。这想法刚刚诞生就给杏核似的眼睛忽闪忽闪地眨灭了。她说，你别这样看着我，我看破你的小心思了，放心好了，我等你。他依旧盯住那嘴唇，咽了口唾沫，心里不住地骂自己，骂那种想法的不应该，也骂自己胆小。

再吃一块。她说。

吃足了才不会路上贪口。她说。

不贪。他想。

得吃足呢。他想。

吃足才不贪。他想。

他的许多想法塞进大脑不可阻止地把胆子撑大了，大到不顾一切地想做傻事。他盯住那张圆鼓鼓的脸，那脸毛绒绒的满是嫩肤嫩肉的光泽。那光艳的脸像一颗熟透的桃子。熟透的桃子一定远比香瓜好吃。他将身子向前移了一步，肩上的布包不由自主脱落下去。他想伏在那张脸上吃一口桃子。

我想吃。他说。

吃桃子，他说。

我不吃瓜，我吃桃子。他说。

吃一口就足了。他说。

从此再不贪。他说。

依么？你依么？他说。

他说这话时两眼发直，瞳仁里散发出攫猎的目光。鼻翼张开来，喘出呼哧呼哧的声音。这声音把她吓了一跳。她后退了

一步，退到瓜棚前的草铺子上去。她似乎从他的瞳仁里看穿了五脏六腑。

你——想干什么？她说。

你想干傻事吗？她说。

爸爸要来了。她说。

这可不是干傻事的时候。她说。

你回来，等你回来。你要啥就给啥。她说。

都是你的。她说。

都给你。她说。

馋猫。她说。

现在馋嘴可不行。她说。

她支离破碎地说了许多阻止他干傻事的话。这些话不十分坚决，就像茅草篱笆挡不住狗一样，那虚弱的阻挠很快就给他火一样的目光烧化了，所有的拒绝与阻挠干傻事的想法都化成灰烬，只剩下光秃秃的自己。她看见他毫不犹豫地盯着她，两眼熊熊燃烧，先是打了个哆嗦，很快就脸热心慌起来，似乎浑身的热血都给那两道火焰烧沸了，直往头上涌。全身的什么地方给扎了个洞，往里打气，膨胀得要炸裂。

别这样看我。她说。

我要炸开。她说。

炸开给你看。她说。

结果，她什么也没说出来。她只噢了一声就怔怔地定住了，固定成木雕泥塑的姿势，两只手向上张扬着，似乎要拥抱或者要飞翔。

你说什么？

他只嗤了一声，她的所有阻挡都变成废墟，他要从废墟上

坚定不移地踏过去，用手，用那双从未体验过，一切都是新奇和陌生的手从头开始体验一次。

你说不行吗？他说。

不要干傻事，我们不干傻事？她说。

我要走了。他说。

要走了也不行吗？他说。

别这样。她说。

我可不想就这么走。他说。

你是我的。要留下我的印迹。他说。

打下印迹。他说。

打下印迹才行。他说。

他说这番话时两只手已经搭在她的肩上，顺着肩头滑落到腋窝下。她的双手已不再上扬，身体和表情都复苏成极为美丽和羞怯的半推半就。他本可以拥抱她，但是，没有。他把双手插进她腋窝的最初动机是想拥抱她，紧紧地拥抱她，然后啃食她桃子一样的红嘴唇。他想啃她嘴唇的滋味一定跟拉他的手不同。他想按照自己的思路做下去。结果，他把双手插进她腋窝的时候，她竟软软地呻吟了起来。这种软绵绵的呻吟对于想干某种勾当的男人是一种不带任何条件的鼓励。他给鼓励得几乎跳跃起来。他改变了最初的想法，他把她趁势放倒在草铺子上了。枯黄的干草似乎扎痛了她白皙的脖子，她咧了咧嘴。这一切都没阻挡他放弃干傻事的念头。他开始笨拙地解开她的纽扣，然后他寻找到了他想摸弄的部位。一切都没有章法。没有章法的动作做起来既幼稚又粗鲁。是那种初次的体验和粗鲁。这粗鲁没有伤害她反而让她兴奋无比。

啊——噢——

她先是叫了一串没有任何内容的长呻。

傻哥哥。她呻吟说。

你想干傻事就干好了。她说。

都是你的。她说。

都给你了。她说。

你想拿就拿吧。她说。

你来吧。她说。

我要你。她说。

她呜呜噜噜说了很长一串，自己也搞不清都说了些什么。她有许多话想说，她甚至想说不，说这样不行，只是她无法说出来。他的双手已经剥夺了她说不的权力。后来，她像掉进温热的小溪里一样浑身暖得舒畅畅快。有一只手蛇一样爬遍了全身。女儿身体的每一部分都不再神秘了。十六岁，她可是十六岁呢。十六年前她赤条条来到这个世界，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会在十六年后的某一天给人赤条条按倒在草铺子上。她眨了眨眼，看见很大一片天空，有两只鸟喳喳飞过，一片不很厚的白云闲散地飘着。后来，白云给割断了，她看见一片赭色的胸膛带着很浓的汗腥味和男人的气味倾压下来。

噢——

他也叫出一长串声音。他很想干傻事之前问她一句什么，也想听见她骂他或说他是坏蛋之类的让他有所收敛和有所思索的话。她却鼓励他，要他想拿就拿。她是一件东西吗？他不想拿，他只想吃。他不让她说话。他剥光自己之后倾压上去，就亲住她的嘴巴。他咬住她的嘴巴，直咬得两人都眼斜嘴歪吐出许多难以听清的声音。后来，他寻找到他想做傻事的机会，他把想做的事情淋漓尽致的做了，尽管有些笨拙有些手忙

脚乱，他仍旧很自豪地确信自己做了男人，做了这个十六岁小姑娘的男人，用男人的坚硬把她改变成十六岁的小女人。

在最激动人心的时候，她像发虐子一样打起了哆嗦。她呻吟着闭紧了眼睛。他感到她舌尖冰凉。有那么一瞬间，他以为她死了。他说，喂，你别死，他说你死了我会抵命，他说你不会这么不禁弄，你醒醒。他的话还未来得及说完，她就噓了一声用力抱紧了他。

你这冤家。她说。

我一辈子都亲着你。她说。

真舍不得你走呢。她说。

你走我会难过。她说。

我是你的人了。她说。

带着你的印迹。她说。

走到天边你也不该忘了我。她说。

天地良心。她说。

他沉甸甸地点了点头。他把她扶起来，擦净那缕鲜艳的女儿红。他把她抱在怀里，抱了许久，什么话也没说，就那么默默地抱着。她被他的真情感染了，禁不住流下泪来，又说了许多疯疯癫癫的话。再后来，她选了几个上好的香瓜和西瓜。她让他吃了许多西瓜。

她把一只香瓜也掰开了，捏一片塞进他的嘴里，他就衔着这片香瓜上了路，小路顺着田头的小溪艰难地爬过去，身后一缕瓜味的歌声脆脆甜甜地追随着流淌过来。

狠心的哥哥你慢些走，

小妹妹还有话没说透。

逢人只交三分心，
留下七分防着身后。

要走哥哥你捡大路走，
小路上崎岖藏着野兽。

从此山高水又长，
留心着脚下绊石头。

要走哥哥你就快些走，
小妹妹盼你早日回头。

在外莫生恋花心，
只想妹妹等你在村口……

他含泪咬了一口香瓜，记下了那个少女。那少女叫小芳，也是瓜一样甜味的名字。

那天午后一山空旷，云缕斜抹，阳光颇具柔情，风也暖熏蜜意。结果他走进一片云。他一直感觉身体软软的也化做了一片云。

那云在山后栽落下去时天地一片黑暗。

第二章

六月。午后。

这个午后和以往所有的午后一样，没有任何区别，草长莺飞，绿肥红瘦，太阳依旧挂在西院柳树梢上。

午后的阳光没有个性地温柔。

那个下午是个开端。因为有了那个下午，一切都不可避免地发生了。

事实上，那个下午的阳光和那个下午的故事以及后来发生的种种事情都和马武进柳家大院的一刹那有关。马武背着工具搭子跟随么三走进柳家大院的时候，柳家大小姐柳叶正坐在门口。柳叶大病初愈，一副弱柳扶风的体态，坐在门口观望小河垂柳完全是因为某种心绪。寂莫无聊发散病后郁闷的时候就该坐在门口。河岸柳丝划起层层波纹把她的心绪荡漾得无比散漫而空洞。

那个下午没有故事，下午的阳光，垂柳和坐在门口的柳叶只是一种风景。马武后来多次回忆也只得记得那是一种风景，那个午后所以成为独有的风景并不在于小河垂柳，完全因为有了柳叶。那天柳叶穿了一件荷色罗裙，在爬满牵牛花和豌豆花的青砖墙垛前，在绿意拥挤得四处流溢的柳阴下，鲜鲜亮亮绽出荷色罗裙，就构成迷人的风景。马武走过院墙外那条小河，准

确说是走过河上石板桥的时候，就不可回避地走到了柳叶的身边。一缕多情的河风从柳树丛里钻出来。偷偷掀开很大一片裙幅，露出少女腿弯以上的相当一部分。这种充满诱惑的魅力风景展示开来，毫无商量地闯进马武的视线，就像一道上好的美味佳肴摆在一个饥肠辘辘的行脚僧人面前。马武很小心地咽了口唾沫，咕的一声，很响。么三在前面吭了一声。

看，这就是柳家大院。么三说。

气派。么三说。

十里八村数一数二。么三说。

十足的气派。么三说话时拨直了腰板，很快又弯下去冲柳小姐点了点头。

马武以为那少女该向么三笑一笑或者说上一句什么，没有。马武便没敢留步，他在一瞬间想停下来说一句什么或者哼几句小曲来唤起她的注意，结果也没有。柳叶完全可以站起来或者冲马武妩媚一笑。只可惜什么也没有。那天下午本该有一场类如俩人目光相撞火花灿烂然后久久相视一见钟情的好戏，只是未曾开场就已经宣告结束了。

柳叶没有抬头。

她竟然没有抬头！

妈的！

柳叶没有抬头，既没有搭理么三，也没有看马武就给一场好戏煞了尾。马武咽下第二口唾沫便随么三踏过小石桥从柳叶身边走过。尽管如此，马武还是禁不住看了柳叶一眼，仅仅一眼。他只看到两只小短辫在耳轮上垂下去，很悠闲地撞击着耳垂上黄而又亮的环圈，垂落的留海挡住了前额，双肩削瘦而且下柳。他没看到她的面孔，她给他的也只是个侧身轮廓。他用